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基〔2024〕82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4年河南省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教育局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教基厅函〔2024〕8号）精神，省教育厅定于5月20日至6月20日，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以“守护育幼底线 成就美好童年”为主题的第十三个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请各地高度重视，按照方案要求，结合实际，紧扣主题，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 2024年河南省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方案

2024年3月27日



附 件

2024 年河南省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 实 施 方 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教基厅函〔2024〕8 号）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活动主题

守护育幼底线 成就美好童年

二、活动时间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6 月 20 日

三、宣传重点

为做好学前教育法出台前的宣传工作，抓住法律落实的有利时机，营造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良好氛围，今年宣传月围绕推进学前教育依法治教，重点宣传

（一）重大法规政策。宣传近年来国家和我省推进实施的有关学前教育法规政策，展现党和政府为保障适龄幼儿接受公平教育机会、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的重大成果，宣传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的重大意义。

（二）重要管理制度。宣传国家和我省在学前教育机构准入

与管理、师资配备、幼儿园安全防护、卫生保健、保育教育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呈现完善学前教育治理体系、促进学前教育规范发展的崭新面貌。

（三）科学保教理念。针对社会公众对学前教育的认识误区、困扰问题，广泛传播科学育儿理念和知识，帮助家长充分认识违反幼儿身心发展规律活动的危害。

四、主要内容

1. 举行学前教育宣传月启动仪式暨“守护育幼底线 成就美好童年”现场观摩交流活动。省教育厅将举行学前教育宣传月启动仪式暨现场观摩交流活动（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各地要认真贯彻教育部《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和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实施意见》，以及《河南省“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精神，与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紧密结合，围绕“守护育幼底线 成就美好童年”主题，通过多种形式，加大宣传推介力度。

2. 开展优秀短视频征集展播及推荐活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围绕“家门口的幼儿园”“心目中的好老师”“我的幼儿园生活”“我眼中的学前教育”“闪闪发光的童言童语”等不同视角，面向学前教育战线广泛征集视频案例素材，从幼儿、教师、家长、专家、教育行政人员等不同角度，挖掘身边的案例故事，呈现幼儿园一日生活、保育教育、家园互动等工作细节、感动瞬间，展现广大幼教工作者爱岗敬业、幼教战线依法治教的积极风貌。视

频要求内容真实，语言接地气，传递正能量、传达真情实感，避免摆拍表演。每段视频案例均应配有标题，时长不超过5分钟，采用MP4格式。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于3月底前（以后每季度25日前）统一报送不少于1-2则短视频案例（已在主流媒体发布过的请注明），附推介文案，以“**市第**季度视频案例征集”为邮件主题发送至指定邮箱（若发送内容较大，建议以网盘链接形式发送）。省教育厅将择优在教育时报和河南省学前教育新闻网展播并予以表彰鼓励，并同时推荐至教育部，在微言教育和中国教育电视台的微博、抖音、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全年持续推送。

3. 地方经验集中展播。请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全面总结当地推进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推进依法治教的重大成果，深入挖掘地方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会同本地新闻宣传部门以文字、表格、图片和视频等多种形式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形成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强大传播度和影响力。同时，遴选确定1个典型经验，文字材料和视频皆可，文字材料在2000字左右，视频在10分钟左右。注明题目，以省辖市为单位于3月底前统一报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将在河南省学前教育新闻网设置专题推送，教育时报专题采访报道。同时报送至教育部，择优在教育部官网、中国教育电视台“地方经验展播”栏目中持续推送，同时从中选择优秀宣传素材，组织媒体进行实地采访报道、制作公益宣传片。

4. 组织开展学前教育优秀发展经验展示交流活动。省教育厅将根据实际情况，分片区以现场会形式开展学前教育优秀发展经

验展示交流活动，通过实地观摩、座谈交流、专家讲座、案例分享等形式，发现并推广宣传一批优秀典型案例。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认真总结好各自的经验做法，积极向省教育厅推荐本地幼儿园优秀经验做法。

5. 专题栏目讨论。教育部在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官网开辟“大家说法”栏目，围绕学前教育法出台的重大意义、重点难点问题展开讨论，请各地组织幼儿园园长、教师、家长、学前教育专家、教育行政人员踊跃参与，结合亲身经历和工作思考，从资源建设、教师待遇保障、规范办园、科学保教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有关意见建议于4月底前发送至指定邮箱。

五、有关要求

1. 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围绕宣传主题，结合当地实际，精心组织部署各项宣传月活动。要充分认识到学前教育法出台对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的重要意义，抓住有利机遇，研究制订切实可行的宣传方案，精心做好各项安排部署，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凝聚社会共识，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2. 创新形式，突出实效。各地要充分利用传播速度快、公众关注度高的新媒体等平台，进一步创新形式，转变宣传视角，更多关注个体在学前教育方面的收获和体会，以讲好学前教育故事、引发共情为出发点，将相关宣传内容以生动有趣、以小见大的方式传递给公众，避免求大求全、空洞说教，力求达到实效。

3. 广泛动员，全面参与。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广泛发动行政、教研、高校、幼儿园等专业力量，做好宣传内容总结梳理工作，确保权威性、专业性。要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方式，积极协调当地政府及财政、发展改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妇联等相关部门参与，形成齐发声共发力的宣传局面。要发挥幼儿园宣传主阵地作用，通过举办主题开放日、家长讲座、亲子游戏等多种活动，宣传规范办园、科学保教成果经验。

4. 持久宣传，严把方向。各地要将学前教育宣传月工作与关键时间节点工作结合，坚持实事求是，充分利用多平台、融媒体优势，进一步延长宣传时限，在宣传月活动启动前开展预热活动，结束后开展延伸宣传，把握宣传节奏，做好学前教育宣传工作。要严把宣传方向，严防任何机构和个人借宣传月搭车开展商业宣传、推销各种产品，确保公益性。

5. 有关报送要求。各地以省辖市为单位按上述要求统一报送视短视频和经验材料。短视频需填报《2024年河南省学前教育宣传月短视频征集报送目录》（见附件），经验材料需注明“**市经验材料”，并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宣传月期间，请各地及时报送有关宣传活动的典型案例材料（文字、图片或视频形式均可），省教育厅将选取部分特色材料报送教育部。宣传月活动结束后，请各地于6月25日前将活动总结报省教育厅。

联系人：基础教育处 贾祎祺 王帅 0371-69691074；

宣传月活动材料发送至：hnxqjy520@163.com（联系人：杜帅鹏 0371-66342631）。

附件 2024 年河南省学前教育宣传月短视频征集报送目录

附 件

2024 年河南省学前教育宣传月短视频征集 报 送 目 录

_____省辖市（盖章） 负责人 _____ 电话：_____

序号	视频名称	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内容简介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4 年 3 月 28 日印发

